

## 关于对许昌市推荐 2022 年 全省法律服务中心省级示范点的公示

为深入贯彻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《河南省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》精神，依据《河南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省级示范点评定细则》，经自查、申报、组织评查、考核验收，拟推荐长葛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建安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 2022 年全省法律服务中心省级示范点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7 天（自公示之日起算），公示期间，如对公示单位有异议，请联系许昌市司法局法律援助工作科，电话：2611801。



